

**甬证资管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九次开放期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
自有资金追加参与或退出的公告**

产品名称	甬证资管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简称	甬证资管季季盈1号集合
产品代码	FH0002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
产品风险等级	R2（中低）风险
产品币种	人民币

产品期限	9年，可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提前终止或展期。
开放期	2023年11月13日-2023年11月17日，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
开放期规则	存续期内每满3个月当月的12日至16日五个工作日为开放期，遇节假日及非交易日顺延。如有变动，管理人可视情况调整，以管理人公告为准。投资者可根据管理人届时的公告在开放期进行参与或退出。
参与资金性质	采用金额参与的方式，即以参与金额申请。
最低参与金额	初次参与最低金额人民币30万元。
追加参与最低金额	追加不设最低金额限制，超过最低参与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
参与费率	0
退出费率	0
特别事项	投资者、托管人签署《资产管理合同》即视为已充分理解并同意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可以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间，证券期货经营机构以自有资金参与、退出时将提前公告，投资者不同意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自有资金参与、退出的，可在开放期内申请退出其持有的全部计划份额。投资者的参与、退出将引起本集合计划规模变动。为使自有资金比例符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及《产品说明书》的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将在开放期结束后根据本集合计划规模情况追加参与或退出自有资金，具体情况届时以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发布的公告为准。

直销机构	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销售机构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募集账户信息	销售机构委托募集账户信息以销售机构相关安排为准，投资者可以咨询销售机构进行查询。
参与规模上限	无
参与人数上限	200人
托管费率	0.02%/年
管理费（固定管理费率）	0.3%/年
业绩报酬计提规则	管理人将根据投资者的期间年化收益率，对期间年化收益率超过3.8%以上部分按照50%的比例收取业绩报酬。

重要提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为管理人根据市场利率等因素设定的提取业绩报酬的基准，仅供投资者参考，不构成管理人对投资者的收益承诺，管理人不保证投资者投资收益达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也不保证投资者资产本金不受损失。

投资者可在本集合计划的推广销售机构参与本集合计划。请仔细阅读《甬证资管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含风险揭示书）》、《甬证资管季季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投资者可登录管理人官网（www.yxzqzg.com）或拨打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16-0666）或到各推广网点咨询参与事宜。办理业务的具体时间，由各推广机构约定。

特此公告。

上海甬兴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